附件：

成都市新都区2023年下半年引进名优教师岗位需求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主管部门（电话）** | **招聘单位** | **招聘岗位** | | | **应聘资格条件** | | | | | | **其他** | **备注** |
| **岗位名称** | **岗位类别** | **招聘人数** | **专业** | | **学历** | **教师资格证** | **普通话水平** | **职称资格** |
| 成都市新都区教育局（028-83976015/028-83976011） | 四川省成都市新都一中 | 高中语文教师 | 专业技术 | 1 | 专业不限 | | 本科及以上学历 | 高中或以上教师资格 | 二级甲等及以上 | 中级及以上 | 1.符合新教党委〔2023〕62号文件规定范围条件之一的教育人才：（一）顶尖教育人才。人民教育家、国家级教学名师、全国教书育人楷模、全国优秀教师、全国优秀教育工作者、全国模范教师、全国优秀班主任；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的名师、名校（园）长；全国优秀校（园）长；国家级教学成果奖特等奖主研人员。经认定与上述人才层次相当的其他人才。（二）领军教育人才。省级学术和技术带头人、省级特级教师、“天府青城计划”入选者、省有突出贡献的优秀专家、中小学正高级教师；省级优秀校（园）长、省一级示范学校校长；省级名师、名校（园）长工作室领衔人；获得国家工艺美术大师等荣誉称号，或具有国家级注册教练员、中国美术家协会会员、中国书法家协会会员、中国音乐家协会会员等资格的教师；国家级教学成果一等奖主研人员。经认定与上述人才层次相当的其他人才。（三）拔尖教育人才。省级教书育人名师、省级中小学名校（园）长、省级中小学名班主任、省级优秀教师；市级特级教师；市特级校长、省二级示范学校校长；市级名师、名校（园）长工作室领衔人；国家级教学成果奖二等奖前3位主研人员、省级教学成果奖一等奖前3位主研人员。经认定与上述人才层次相当的其他人才。（四）优秀教育人才。市级学科带头人；国家级教学成果奖三等奖前3位完成人、省级教学成果奖二等奖前3位主研人员。经认定与上述人才层次相当的其他人才。  2.拟引进的顶尖教育人才、领军教育人才年龄在法定退休年龄以下，拔尖教育人才、优秀教育人才年龄在55周岁及以下。 |  |
| 四川省成都市新都一中 | 高中数学教师 | 专业技术 | 1 | 专业不限 | 本科及以上学历 | | 高中或以上教师资格 | 二级乙等及以上 | 中级及以上 |
| 四川省成都市新都一中 | 高中物理教师 | 专业技术 | 2 | 专业不限 | 本科及以上学历 | | 高中或以上教师资格 | 二级乙等及以上 | 中级及以上 |
| 成都市新都区毗河中学校 | 初中英语教师 | 专业技术 | 1 | 专业不限 | 本科及以上学历 | | 初中或以上教师资格 | 二级乙等及以上 | 中级及以上 |
| 成都市新都区兴乐路小学校 | 小学语文教师 | 专业技术 | 3 | 专业不限 | 本科及以上学历 | | 小学或以上教师资格 | 二级甲等及以上 | 中级及以上 |